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重要论述的核心要义、时代价值和实践要求

张永奇

【内容提要】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重要论述的核心要义包括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为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提供制度保障，确定民营经济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主体，确立壮大民营经济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的重要论述创新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丰富完善了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时代内涵，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的重要论述提出了强化自主创新驱动民营经济数智化转型，提升政策供给水平激发民营经济市场活力，发挥制度优势提高民营经济治理效能的实践要求。深入研究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重要论述的核心要义、时代价值和实践要求，有利于构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自主知识体系，有利于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凝聚广泛的经营主体力量。

【关键词】习近平经济思想 民营经济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两个毫不动摇” 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

作者简介：张永奇（1982-），西北工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陕西西安 710129）。

新时代以来，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民营经济取得重大发展成就，其地位和作用在促进高质量发展、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不断显现。2025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强调：“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方针政策，已经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体系，将一以贯之坚持和落实，不能变，也不会变。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①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民营经济发展，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的重要论述科学回答了为什么要发展民营经济、发展什么样的民营经济、怎样发展民营经济的重大问题，标志着我们党对民营经济发展的认识上升到了新高度，丰富和发展了习近平经济思想^②。深入研究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重要论述的核心要义、时代价值和实践要求，有利于构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自主知识体系，指引民营企业在技术创新、产业升级、风险应对中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凝聚更加广泛的经营主体力量。

一、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重要论述的核心要义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的重要论述内涵丰富、博大精深。在顶层设计上，提出坚持“两个

^① 《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 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人民日报》2025年2月18日。

^② 参见中共全国工商联党组：《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求是》2025年第6期。

毫不动摇”为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在战略指向上，提出民营经济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主体。在价值导向上，提出壮大民营经济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1. 顶层设计：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为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决定了我国既不能动摇公有制的主体地位偏离社会主义方向，也不能忽视非公有制经济在解放和发展生产力中的突出作用。公有制经济的主体地位，是由我国社会主义性质决定的，不仅体现为资产规模和产业布局上的主导性，更体现为对国民经济命脉的控制力、对宏观经济运行的稳定力以及对共同富裕目标的支撑力。非公有制经济作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则通过其创新性、灵活性和效率优势，成为激活市场竞争、优化资源配置的重要力量。公有制夯实制度基石，非公有制拓展发展路径，共同服务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总体目标。二者统一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生产关系体系。这一制度架构打破了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下单一所有制的桎梏，创造性地将社会主义制度优势和市场经济活力相结合，构成了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主要内容。

“两个毫不动摇”的提出是中国共产党在探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发展道路中不断推进实践创新、理论创新和制度创新的产物。我国非公有制经济，是改革开放以来在中国共产党的方针政策指引下发展起来的。改革开放初期，面对计划经济体制下所有制结构单一化导致的效率低下问题，我们党开始逐步调整经济政策。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把党和国家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的历史性决策，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提出和发展奠定了基础。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突破了计划经济和商品经济相互对立的传统观念，明确提出我国社会主义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①，实现了理论认识上的重要飞跃。党的十三大进一步提出，私营经济是“公有制经济必要的和有益的补充”^②。党的十四大正式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确立为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从根本上突破了将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视为社会基本制度属性的思想束缚。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系统阐述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内容。党的十五大在总结改革经验的基础上，明确提出“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③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经济制度，为“两个毫不动摇”方针的提出提供了重要依据。党的十六大首次提出“两个毫不动摇”，强调要“毫不动摇地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④。这一历史演进过程，体现了党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所有制结构认识的不断深化。从“补充论”到“重要组成部分论”，再到“两个毫不动摇”的提出，标志着党和国家基于生产力发展需要的制度协同思维逐步形成，为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清除了思想障碍。

进入新时代以来，党和国家对“两个毫不动摇”的科学认识逐步提升为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规律的辩证把握。党的十八大进一步提出，“要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⑤。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再次明确提出，要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并强调“公有制经济财产权不可侵犯，非公有制经济财产权同样不可侵犯”^⑥。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进一步指出，“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

① 《十二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北京：人民出版社，1986年，第568页。

② 《十三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32页。

③ 《十五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下），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2273页。

④ 《胡锦涛文选》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年，第632页。

⑤ 《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4年，第16页。

⑥ 《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下），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8年，第246页。

经济发展”^①，并把“两个毫不动摇”纳入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要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同时再次要求“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②。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再次指出，要坚持“两个毫不动摇”，最终实现“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③的目标。由此可见，我们党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保持强大制度定力，在强调公有制经济积累的庞大全民财富必须有效管理、保值增值的同时，强调公有制与非公有制经济辩证统一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共同支撑高质量发展。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公有制经济、非公有制经济应该相辅相成、相得益彰”^④。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必须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充分发挥公有制经济在推动国富民强中的重要作用，“同时要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⑤。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背景下，加强经济体制改革依然是重点方向，核心任务在于完善有利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⑥，塑造经济发展新动能和新优势。针对部分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存在的战略规划欠缺、粗放经营严重、创新能力不足、内部治理滞后、法律意识匮乏、风险意识淡薄等突出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引导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正确认识和理解党中央关于“‘两个毫不动摇’、‘两个健康’”的方针政策^⑦。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两个毫不动摇”的科学论断，既突破了传统社会主义理论对所有制结构的机械性认知模式，又有力摒弃了西方自由主义经济学否定公有制地位的思维定式，为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在新时代的发展和完善奠定了理论基础。

2. 战略指向：民营经济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主体

改革开放初期，我国经济以“效率优先”为导向，民营经济凭借劳动力成本优势和市场化机制，在快速积累资本、扩大生产规模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形成了“增量改革”的发展路径。随着我国经济总量跃居世界第二，传统粗放型增长模式的弊端逐渐显现，产能过剩、资源环境约束趋紧、核心技术依赖外部等问题促使发展理念和模式转型。为此，党的十八大提出，“把推动发展的立足点转到提高质量和效益上来”^⑧，从战略高度确立了质量优先的发展导向，为将民营经济纳入现代化经济体系、实现从“有没有”转向“好不好”的发展提供了铺垫。这一重大判断，既体现了对“发展是第一要务”的深化认识，也蕴含着对民营经济功能定位的重新审视，推动民营经济从单纯的GDP贡献者，转变为创新驱动、结构优化的重要参与者。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提出，“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⑨。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经济发展的主题，同样要求民营经济发展要从要素驱动转向效率驱动、创新驱动，在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中发挥应有作用。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进一步强调：“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⑩必须清醒认识到，如果缺乏雄厚的物质技术基础作支撑，就难以实现全面建成社

①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3卷，北京：外文出版社，2020年，第17页。

② 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北京：人民出版社，2022年，第29页。

③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北京：人民出版社，2024年，第7页。

④ 习近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年，第6页。

⑤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4卷，北京：外文出版社，2022年，第143页。

⑥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北京：人民出版社，2024年，第54页。

⑦ 《正确引导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人民日报》2023年3月7日。

⑧ 《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4年，第16页。

⑨ 习近平：《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年，第30页。

⑩ 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北京：人民出版社，2022年，第28页。

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宏伟目标。作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民营经济在新时代经济转型背景下，已经成为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和“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主体”^①。

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是一个综合工程，其内涵覆盖社会再生产全过程、国民经济各方面和产业发展全领域，是各种要素“相互关系和内在联系构成的一个有机整体”^②。进入新时代以来，推动民营经济成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主体的认识在实践探索中逐步深化。在发展目标上，习近平总书记将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与扎实推动共同富裕相衔接，提出“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③的新命题，主张通过促进民营经济效率提升做大“蛋糕”，再通过制度设计分好“蛋糕”，鼓励民营经济人士回报社会，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积极作为。在发展动力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创新是第一动力，把民营经济视为“技术创新的重要主体”^④，从理论高度赋予民营企业创新使命，推动形成“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机制。在发展路径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要聚焦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民营经济从低端制造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推进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特别是提出把“以创新驱动、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⑤作为对民营经济发展的要求，在认识上突破了传统“需求侧刺激”的思维，确立了供给质量提升对需求结构升级的促进作用。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目的是推动高质量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民营企业作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主体，应当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清醒认识当前发展进程中存在的短板和挑战，通过创新发展模式、优化产业结构、培育新质生产力等举措，实现发展动能的有效转换，“坚守主业、做强实业，自觉走高质量发展路子”^⑥。

当前，民营经济发展面临着国际环境复杂多变、全球产业链供应链重构、国内要素成本上升和转型升级压力加大等多重挑战，同时肩负着落实“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推进“双碳”目标、实现共同富裕等历史使命。对此，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要持续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破除体制机制障碍。通过完善政策支持、强化法治保障、推动行政体制改革等举措，助力民营企业纾困转型，“让民营经济创新源泉充分涌流”^⑦。习近平总书记对民营经济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主体的理论创新，体现了对“变”与“不变”辩证关系的科学把握。从“变”的角度来看，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民营经济要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中发挥积极作用，尤其对于具备技术积累和资源禀赋优势的民营企业，应当着力强化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在推进科技自立自强和科技成果转化中发挥更大作用”^⑧。从“不变”的角度来看，习近平总书记始终强调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不动摇，明确民营经济作为“我国经济制度的内在要素”^⑨地位，提出要“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⑩，确保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相结合，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提供有效保障。这种辩证逻辑既避免了“唯 GDP

① 习近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年，第7页。

②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3卷，北京：外文出版社，2020年，第241页。

③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4卷，北京：外文出版社，2022年，第144页。

④ 习近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年，第5页。

⑤ 《十九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21年，第797页。

⑥ 《正确引导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人民日报》2023年3月7日。

⑦ 《习近平著作选读》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23年，第206页。

⑧ 《正确引导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人民日报》2023年3月7日。

⑨ 习近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年，第7页。

⑩ 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北京：人民出版社，2022年，第29页。

论”的传统思维，又突破了“速度优先”的模式，在理论和实践上确立了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和动力变革相结合的框架。

3. 价值导向：壮大民营经济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作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重要论述的价值内核，源于中国共产党对社会主义本质的认识。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①，这决定了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改革开放初期，党对工作重心的判断从“以阶级斗争为纲”转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提出“必须允许和鼓励一部分地区一部分人先富起来”^②的政策，其逻辑起点正是承认人民群众作为生产力主体的创造作用。邓小平明确指出，判断改革开放成败的标准，应该主要看“三个有利于”^③。民营经济的孕育和发展，本质上是尊重人民群众改善生活的意愿、释放个体创造力的创新实践。从20世纪80年代个体工商户合法地位的确立，到提出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党关于非公有制经济及民营企业的地位、作用的认识一直围绕“人民需要”展开。改革开放以来，发展民营经济不仅着眼于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更致力于通过突破传统计划经济体制的束缚，不断扩大人民自主创业、参与市场竞争的制度空间和发展机会，充分释放其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这一理论创新确立了民营经济发展的价值坐标，强调偏离人民福祉的发展缺乏合理性，违背群众利益的增长丧失目的性，从而打通了民营经济与人民需要内在统一的思想基础。

在改革开放的历史进程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通过制度革新和政策完善不断转化为具体的实践形态。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发展和完善，民营经济的发展取向与人民利益的内在联系呈现出日益紧密的耦合态势。民营经济在改善民生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切实回应了人民群众对稳定就业和收入增长的现实诉求。与此同时，相关政策通过赋予民营企业平等的经营主体地位，推动民营经济实现了从“允许存在”到“鼓励支持”的转变，让广大群众能够通过自主创业和创新实践深度融入经济发展进程，共同享有改革发展红利。这一创造性实践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从哲学层面的群众史观，转化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运行的内在机制，不仅保障人民成为发展成果的受益者，更促使其成为创造财富和推进改革的主体力量。政策目标不再单纯停留在满足人民的物质文化需要层面，而是通过制度创新维护人民的发展权利和创业自由，让民营经济真正成为人民群众实现自身价值、追求幸福生活的重要载体。

“凡治国之道，必先富民，民富则易治也，民贫则难治也。”（《管子·治国》）治国理政的根本目的在于让百姓生活富裕、幸福安康。进入新时代以来，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理论上实现了新的升华。面对我国社会主要矛盾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④，民营经济的发展目标从“满足基本需要”转向“促进共同富裕”，其价值内涵也从“效率优先”转化为“效率和公平相统一”。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民营经济是“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⑤，对民营经济在国计民生中的重要地位给予充分肯定。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最关键的就是要“在发展中使广大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373页。

② 《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下），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第1353页。

③ 参见《邓小平文选》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372页。

④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3卷，北京：外文出版社，2020年，第9页。

⑤ 习近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年，第4页。

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①。民营企业在创造财富的过程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通过促进就业、增加居民收入、投身公共服务和公益慈善事业，有力推动了社会均衡发展和共同富裕。概括起来，“民营经济具有‘五六七八九’的特征”^②，其税收贡献占全国总量的50%以上，对国内生产总值的贡献率超过60%，技术创新成果产出占比达70%以上，提供了全国80%以上的城镇就业岗位，企业数量占比超过90%。另外，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过程中，民营企业展现出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担当。全国共有12.7万家民营企业积极参与“万企帮万村”精准扶贫行动，累计帮扶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800万人以上。在乡村振兴阶段，更有23.51万家民营企业投身“万企兴万村”行动，带动范围覆盖16.19万个行政村^③。民营企业通过先富促共富，积极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生态环境保护、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积极参与光彩事业和公益慈善活动，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壮大民营经济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和实现共同富裕目标在更高层次上统合起来，充分体现了必须坚持人民至上的经济哲学。

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重要论述的时代价值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的重要论述脉络清晰、意义重大。在理论价值维度，创新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在制度价值维度，丰富完善了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时代内涵。在实践价值维度，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

1. 理论价值：创新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基于对资本主义社会的批判，提出了社会主义社会以公有制为基础的重要论断。马克思指出，资本主义制度面临着深刻的系统性危机。这种危机只有通过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及制度的彻底消亡，以及现代社会向“古代类型”公有制的高级形态复归才能最终解决。这种新型公有制形式代表着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现代社会所追求的“新制度”，将是“古代类型社会在一种高级的形式下的复活”^④。恩格斯指出，如果俄国革命能成为西方无产阶级革命的先声，且二者形成战略互补，“那么现今的俄国土地公有制便能成为共产主义发展的起点”^⑤。列宁指出，在实现生产资料公有制、无产阶级彻底战胜资产阶级的历史前提下，“文明的合作社工作者的制度就是社会主义的制度”^⑥。中国共产党立足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在合理吸收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公有制理论内核的基础上，突破了“纯公有制”的传统设想，建立了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新型结构。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的重要论述创新发展了这一思想，进一步结合新时代我国生产力水平拓展了所有制实现形式，既坚持和巩固了公有制的主体地位以保障社会主义方向，又充分肯定了民营经济作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的合法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重要论述中蕴含的“优势互补论”，既坚持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本原理，又结合中国实际和新时代特征，对公有制主体地位的内涵和实现形式、不同所

①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4卷，北京：外文出版社，2022年，第270页。

② 习近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年，第4页。

③ 参见中共全国工商联党组：《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求是》2025年第6期。

④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572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8页。

⑥ 《列宁选集》第4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771页。

有制经济的定位作出了新的阐释^①。公有制经济在关键领域发挥主导作用，维护经济稳定和公共利益；民营经济通过灵活机制激活市场竞争，提升资源配置效率。这一重大理论成果打破了所有制的对立思维，证明了不同所有制经济可以在社会主义制度下长期共生共长，为马克思主义所有制理论注入了适应现代经济多样性的新思路。

马克思恩格斯设想的社会主义社会，其本质特征之一是以计划调节作为社会资源配置的基本方式。马克思指出，“社会必须预先计算好，能把多少劳动、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用在这样一些产业部门而不致受任何损害”^②。在马克思看来，社会主义社会在资源配置中必须建立在严格的经济核算和科学规划基础之上。恩格斯指出：“由社会全体成员组成的共同联合体来共同地和有计划地利用生产力。”^③ 社会主义社会要有计划地发展生产力，消除贫富差距，最终消灭阶级差别，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列宁指出：“应该使所有的人都按照一个共同的计划和共同的规章，在公共的土地上和公共的工厂中工作。”^④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共产党在继承马克思主义关于计划经济理论观点的基础上，结合我国发展实际，探索出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和市场经济有机结合的发展道路，提出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建立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破解了“计划姓社、市场姓资”的认知局限，成功实现了从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转型。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的重要论述，明确了“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的同时“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的运行模式，既遵循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化大生产需要宏观调控的基本原理，又赋予市场机制社会主义属性。由此，民营经济在价值规律作用下激发创新活力，同时在公有制经济引导下服务于共同富裕目标，有效避免了自由市场的盲目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的重要论述中蕴含的“辩证融合论”全面超越了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的二元对立，证明社会主义可以通过利用市场机制不断释放发展动能，丰富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经济运行规律的理论观点。

马克思主义强调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要适应生产力发展。马克思恩格斯指出，由于生产关系在历史发展的每一阶段都是与同一时期的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的，“所以它们的历史同时也是发展着的、由每一个新的一代承受下来的生产力的历史，从而也是个人本身力量发展的历史”^⑤。列宁指出，必须从物质生活的矛盾中，“从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现存冲突”^⑥ 中去解释社会变革。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的重要论述立足新时代生产力数字化、智能化的特征，将生产关系调整从“被动适应”转向“主动优化”。面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浪潮，强调民营经济要以更加灵活的组织形式和创新激励机制，成为新质生产力发展形态的重要载体，积极促进人工智能、数字经济、新能源等领域的发展。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要构建多元主体协同创新的生产关系体系，通过优化所有制结构和市场规则，赋予民营经济平等地位，保护产权、激励企业家精神，从而充分释放生产力发展潜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的重要论述中蕴含的“动态协同论”突破了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消极适应，强调主动调整生产关系以激发生产力活力，形成了生产关系优化、生产力发展、创新驱动相互促进的螺旋上升模式，深化了对社会基本矛盾及其运动规律的认识。

① 参见中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 更好激发全社会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求是》2025年第6期。

②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6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349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689页。

④ 《列宁选集》第4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290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576页。

⑥ 《列宁选集》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424页。

2. 制度价值：丰富完善了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时代内涵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非公有制经济不断发展壮大。我国基本经济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不断完善的重要体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的重要论述推动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的认识从政策层面提升至制度创新高度，推动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实现创造性升华。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明确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纳入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从广度和深度上对推进经济体制改革作出新的重要部署，并强调“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既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又同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相适应，是党和人民的伟大创造”^①。在经济社会发展和经济体制改革不断取得新成效的基础上，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要“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②。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进一步指出，要着眼于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③。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强调，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保障，并提出到2035年“全面建成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④的战略目标。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不断发展、完善，已郑重载入党章和宪法。这一制度基础具有广泛的政治共识和坚实的法律保障，既不会因时势变迁而轻易改变，更不能在发展进程中有所动摇。

一段时间以来，社会上存在着所谓“民营经济离场论”“新公私合营论”，加强企业党建和工会工作是要对民营企业进行控制等一些完全错误、不符合党的大政方针的说法。对此，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三个没有变”^⑤。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作为国家根本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既体现了党和国家的基本方针，也反映了经济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这一制度安排具有长期稳定性，是确保国家长治久安和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保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民营经济是我国经济制度的内在要素，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是我们自己人。”^⑥只要坚定不移地坚持和完善基本经济制度，切实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民营经济就一定能够不断发展壮大。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通过全方位的制度创新持续强化对民营经济的支持，推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等法律的制定及修订工作，同时出台了《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关于加强新时代民营经济统战工作的意见》等专项政策文件。通过多层次制度供给，形成了层次分明、衔接顺畅的制度体系。新时代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制度设计，不仅赋予其与国有经济平等的法律地位，更通过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允许技术、数据等生产要素参与收益分配。这一重大制度创新推动我国基本经济制度向涵盖产权保护、分配机制、市场规则的立体化体系拓展，为民营经济发展构筑起更为健全的保护屏障。

党的领导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保证。新时代新征程，形成有利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制度条件，关键在于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着力构建“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的现代经济治理体系。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在市场机制层面，要通过“放管服”改革破除隐性壁垒，拓宽民营企业的融资渠道，尤其要为科创型民营企业提供专属资本市场平台。在

① 《十九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21年，第280-281页。

② 《十九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中），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21年，第798页。

③ 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北京：人民出版社，2022年，第29页。

④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北京：人民出版社，2024年，第4页。

⑤ 参见习近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年，第6页。

⑥ 习近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年，第7页。

政府作用层面，要“发挥国家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①，强化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的协同联动效应，明确政企沟通机制，避免“一放就乱、一管就死”的传统困境。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中，尤其要注重竞争机制的基础地位，强化对民营企业公平竞争的保护，防止资本无序扩张的同时避免“所有制歧视”，形成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的市场竞争秩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的重要论述，突破了以往的行政化经济管理模式，创造性地通过列出“负面清单”等方式，将政府对民营经济的支持转化为可操作的规则体系，既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又通过产业政策引导民营经济服务国家战略，使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彰显制度优势。

进入新时代以来，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制度创新有利于将基本经济制度优势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系统推进制度创新，在巩固优势的同时着力补齐发展短板，强化薄弱环节，“不断把我国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②。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重要理论指引下，涉及民营经济的制度创新聚焦着力提升民营经济内生发展动力，有力推动了现代化经济体系的建设和国家治理现代化水平的提高。随着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的完善、“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工程的实施、知识产权保护制度的强化，现已基本形成集创新投入、成果转化、权益保护于一体的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全链条制度支持体系。面对逆全球化思潮涌动，特别是贸易保护主义的挑战，中小企业融资促进条例、产业链供应链强链建圈机制、出口信用保险制度先后建立，形成了风险预警、政策托底、生态协同的治理闭环，有力增强了民营经济抗风险能力。在共同富裕目标指引下，《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修订确立了包括民营企业在内的企业慈善抵税制度，将市场效率优势和社会公平目标有机结合，拓展了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价值向度。这些制度创新成果不仅增强了我国基本经济制度的实践效能，更通过价值引领赋予其服务国家战略、推动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功能，标志着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从经济领域的规则体系上升为国家治理现代化的坚实保障。

3. 实践价值：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现在我国民营经济已经形成相当的规模、占有很重的分量，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具备坚实基础”^③。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展现出社会生产力不断提高，居民生活水平稳步提升，改革开放朝着纵深持续推进，人才及劳动力资源规模庞大、素质优良，产业体系和基础设施配套日益完善，14亿多人口组成的超大规模市场蕴藏着巨大潜力。这些优势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了极为广阔的空间。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重要论述的指引下，国家和地方通过“揭榜挂帅”“赛马制”等创新方式，鼓励有实力的民营企业牵头或参与重大科技项目，在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等领域实现关键技术突破，以 DeepSeek、华为等为代表的一批创新型民营企业正引领全球产业发展潮流。同时，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科创板注册制等政策的实施大幅降低了创新成本，激发了民营企业的研发活力，形成了基础研究、成果转化、市场应用相结合的创新生态。这使得民营企业既能基于市场需求快速响应技术迭代，又能在关键领域集聚创新资源，推动我国从技术应用端向创新策源地升级，重塑了经济增长的动力结构。

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高质量发展深度契合新时代我国产业升级方向，对推动现代农业、现代制

① 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北京：人民出版社，2022年，第29页。

②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北京：人民出版社，2024年，第50页。

③ 《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 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人民日报》2025年2月18日。

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意义重大。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经过持续努力，我国民营经济已经成为“创业就业的主要领域、技术创新的重要主体、国家税收的重要来源”^①。我国民营经济是在党的方针政策指引下发展起来的，民营企业是伴随改革开放伟大历程，特别是新时代十余年的伟大奋斗而蓬勃兴盛的。截至2025年1月，我国民营企业数量达5670.7万户，较2012年增长4.2倍。民营企业500强营收规模从2012年的10.58万亿元跃升至2023年的41.91万亿元。民营经济还培育了80%以上的国家级“小巨人”企业，拥有92%的高新技术企业，贡献了超过60%的A股上市公司^②。民营企业通过物联网、大数据、无人机等先进技术与农业深度融合，不仅大幅提升了农业生产效率和质量安全水平，而且构建起从田间到餐桌的全程可追溯体系，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推动乡村振兴提供了有力支撑。民营企业借助智能化改造和工业互联网应用，推动制造业从加工组装向研发设计、品牌运营等高附加值环节攀升，培育出一批具备国际竞争力的优势企业。民营企业还积极参与“双碳”目标，打造形成了完整的绿色产业链，在光伏、风电、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实现突破，成为全球清洁能源技术的重要引领者和推动者。民营企业把数字技术深度融入教育、医疗、物流等领域，催生出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新形态，切实提升了服务业的效率和品质。推动产业转型需要多管齐下，既要通过技术革新和管理优化提升传统产业效能，又要通过战略规划和资金投入抢占新兴产业发展先机。进入新时代以来，在传统产业智能化改造中，民营企业应用工业机器人、大数据分析等技术，不断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在新兴产业领域，民营企业通过增加研发投入、吸纳高端人才，快速构建技术和市场优势。这种主动适应产业变革的发展模式，不仅改善了产业结构，更推动我国经济从规模扩张向价值提升转变。

随着国内外经济形势的深刻变化，当前我国民营经济发展中也面临着关税壁垒与技术封锁加剧，海外市场投资与供应链安全风险上升，要素成本持续攀升，用工、用地、融资压力加大等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和挑战。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这些困难和挑战“总体上是在改革发展、产业转型升级过程中出现的，是局部的而不是整体的，是暂时的而不是长期的，是能够克服的而不是无解的”^③。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重要论述的指引下，国家大力促进民营经济发展，重点支持大型民营企业做大、做强、做优，鼓励中小企业走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发展道路，有效增强了产业集群的发展实力。同时通过解决融资难题、破除市场准入壁垒等制度供给，切实回应民营企业发展中的痛点、难点。在“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下，一方面引导民营企业深耕国内市场；另一方面鼓励民营企业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开拓国际市场，形成国内外市场协同发展的良好态势。通过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创新，民营企业持续加强技术创新和管理优化，使民营经济在应对国际贸易摩擦等外部冲击时展现出强劲韧性，在全球产业链分工中逐步占据中高端地位，成为稳定经济大盘的重要力量。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我国民营经济只能壮大、不能弱化，不仅不能‘离场’，而且要走向更加广阔的舞台”^④。在创造中国奇迹中，“民营经济功不可没！”^⑤ 民营经济作为财政收入的重要贡献者，为国家提供了持续稳定的税收来源；作为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主要实施主体，在技术创新领域展现出强劲活力；作为现代金融体系的重要服务对象，构成金融业稳健发展的坚实基础。同时，民营经济在推动政府职能转变、促进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

① 习近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年，第5页。

② 参见中共全国工商联党组：《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求是》2025年第6期。

③ 《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 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人民日报》2025年2月18日。

④ 习近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年，第7页。

⑤ 习近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年，第5页。

就业、助力共同富裕等方面亦发挥了重要作用，日益成为践行新发展理念、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力量。

同时要辩证看到，我国民营经济在产业分布上还存在着一定程度的不均衡性，仍有大量企业集中在劳动密集型产业和低附加值服务业，在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布局有待提升，企业间专业化协作程度有待加强，产业链上下游联动效应有待优化，具有规模优势的产业集群有待整合。部分民营企业采用家族式管理模式，缺乏科学的决策机制和现代企业治理体系，在吸引外部优秀人才方面存在困难。一些民营企业研发投入力度不够，技术转化能力不强，产品同质化严重，在满足市场对高端化、个性化产品的需求中存在较大改善空间。同时存在着财务管理不够规范，资金运作效率需要提升，风险防控意识亟待加强等问题。部分民营企业缺乏战略眼光，忽视企业品牌建设和技术积累，缺少对市场容量和自身实力的理性评估，盲目扩张，造成社会资源浪费。面对数字经济、智能经济、绿色经济的发展趋势，一些民营企业反应不够灵敏，转型决策能力明显不足。此外，少数民营企业法治意识淡薄、社会责任感不够、契约精神不强。对此，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非公有制经济要健康发展，前提是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要健康成长”^①。对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一方面要鼓励支持，另一方面要帮助教育。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的重要论述，特别是“两个健康”为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企业家坚守主业实业，加快转型升级，在合法合规经营中推动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正确方向。

三、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重要论述的实践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的重要论述思想深刻、指向明确。在科技赋能方面，提出要强化自主创新促进民营经济数智化转型。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提出要提升政策供给水平激发民营经济市场活力。在系统集成方面，提出要发挥制度优势提高民营经济治理效能。

1. 科技赋能：强化自主创新促进民营经济数智化转型

一是聚焦核心技术加强民营企业自身建设。掌握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端技术，有助于民营企业摆脱对外依赖，形成差异化优势，抢占行业制高点。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强化企业在创新链条中的主导地位，促进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大力推动企业自主创新，培育一批“集成创新能力强的创新型领军企业”^②。民营企业要紧抓第四次科技革命带来的巨大机遇，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着力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瓶颈，通过建立专业化研发机构和创新平台，在新一代人工智能、新能源、新材料等重点领域开展联合技术攻关。同时要深化“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机制，促进创新要素高效流动，加速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企业作为经营主体，是市场经济活动的主要参与者，“企业发展内生动力是第一位的”^③。一些民营企业在经营发展中遇到“市场的冰山”“融资的高山”“转型的火山”等困难和问题，是多重矛盾问题碰头的结果。其中有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的因素，我国经济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的因素，政策落实不到位的因素，也有民营企业自身的因素。“一部分民营企业经营比较粗放，热衷于铺摊子、上规模，负债过高，在环保、社保、质量、安全、信用等方面存在不规范、不稳健甚至不合规合法的问题，在加强监管执法的背景下必然会面临很大

① 习近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年，第17页。

②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3卷，北京：外文出版社，2020年，第251页。

③ 《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人民日报》2025年2月18日。

压力”^①。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是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重要前提。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希望广大民营经济人士加强自我学习、自我教育、自我提升。”^②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企业家要“胸怀报国志、一心谋发展、守法善经营、先富促共富”^③。要珍视自身的社会形象，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中国共产党，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爱国敬业、守法经营、创业创新、回报社会的典范。要自觉弘扬和践行新时代企业家精神，坚守实业报国初心，富而思源、富而思进，专注主业，做强做优，将企业发展融入国家战略。要练好企业内功，特别是要提高经营能力、管理水平，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有条件的民营企业要建立现代企业制度。重点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和风险防控体系，规范股东行为，强化内部监督，优化劳动、人才、知识、技术、资本、数据等各类生产要素的配置机制，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提供内在保障。要特别注重培养具有战略眼光的接班人梯队，确保企业发展行稳致远。要主动对接国家重大需求，在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乡村振兴等关键领域展现担当作为。要讲正气、走正道，做到聚精会神办企业、遵纪守法搞经营，在合法合规发展中提高企业竞争能力。要注重履行社会责任，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主动参与公益事业和生态文明建设，在促进民营经济发展中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

二是提升技术应用水平促进场景融合。数智化转型是民营经济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必由之路，实际发展中要聚焦技术落地和场景融合。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④，要以数字技术为引擎，推动传统产业“智改数转”，培育产业发展新潜力。数智化转型的关键在于以用户需求为导向，将技术应用转化为新质生产力，推动企业从“传统运营”向“数据驱动”模式转变，塑造竞争新优势。在农业领域，民营企业要抢抓数字经济发展机遇，进一步加快推动新一代人工智能与农业生产经营深度融合，通过建设智慧农场、发展数字农业、搭建产销数智化平台等路径实现现代转型，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在制造业领域，民营企业要加速智能化升级，积极应用工业机器人、数字孪生技术和物联网技术等高新科技，进一步打造智能产线和数字化车间，实现生产流程的自动化、可视化和柔性化，全面提升制造效率和产品精度。要运用大数据分析优化供应链管理，通过云端平台打通采购、生产、销售全链条，实现高效协同，降低运营成本。要把智能化转型和绿色化发展相结合，借助数字化手段精准管控能耗、减少排放，走出一条数智赋能、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径。在服务业领域，民营企业要依托通用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先进技术，进一步创新服务模式，开发个性化智能服务平台、搭建线上线下相融合的体验式消费场景，不断满足多元化市场需求。

三是促进产业链融合深化生态共建。民营经济的自主创新和数智化转型，需要在开放协作的环境中实现能级跃升。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创新链产业链融合，关键是要确立企业创新主体地位。”^⑤头部民营企业应当牵头组建产业创新联盟，主动开放创新资源，通过技术溢出和标准输出带动中小民营企业协同发展。中小民营企业要通过接入行业级数字化解决方案，学习转型经验，共享技术资源，缓解独立投入压力。要重点围绕产业链共性技术瓶颈和关键工艺突破，建立联合研发、成果共享的合作机制，形成梯度化、互补型的产业创新格局。企业间要共建共用技术服务平台、测试验证环境和市场渠道网络，通过建立研发众包、产能共享、市场协同的新型合作模式，有效降低创新成

① 习近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年，第10页。

② 习近平：《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年，第17页。

③ 《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 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人民日报》2025年2月18日。

④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3卷，北京：外文出版社，2020年，第307页。

⑤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4卷，北京：外文出版社，2022年，第198页。

本，提升要素配置效率。同时，民营企业要深度融入全球创新网络，通过设立海外研发机构、参与国际标准制定、开展跨境技术并购等途径，整合全球优质创新资源。要注重加强知识产权全球布局和保护，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型产业集群。

2. 优化环境：提升政策供给水平激发民营经济市场活力

一是打造更加竞争有序的市场环境。公平透明、竞争有序的市场环境，对于激发民营经济活力具有重要现实意义。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坚持和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通过真抓实干、精准施策，推动相关政策有效落地是当前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工作重点，要“从政策和舆论上鼓励支持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发展壮大”^①。要精细化部署和动态化调整，“注重综合施策，对企业一视同仁”^②，确保各项惠企举措精准对接企业需求，让政策红利直达经营主体。要着力破除制约经营主体公平竞争的体制机制障碍，打破“卷帘门”“玻璃门”“旋转门”等各种各样的限制，构建更加开放包容的市场环境。要深化市场准入改革，不断优化负面清单管理制度，简化行政审批流程，推动基础设施、公共事业等竞争性领域向民营资本平等开放，切实消除各类非必要准入障碍。要通过简政放权、创新监管、优化服务的改革组合拳，真正实现各类经营主体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要强化要素保障改革，完善融资支持政策，引导金融机构创新供应链金融产品服务，健全普惠金融激励机制，着力破解民营企业融资难题。要同步建立清理拖欠账款的长效机制，保障企业合法权益。要完善市场监管体系，加大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力度，重点整治乱收费、乱罚款等违规行为，对所有企业坚持依法监管、公平对待。要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完善快速审查、确权和维权机制，为民营企业创新发展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二是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的深度结合。政策供给的核心在于与市场机制形成协同效应，既要发挥政府宏观调控作用，又要尊重民营企业经营主体地位。要通过改革创新坚持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同时通过政府精准施策弥补市场失灵，助力民营经济持续发展。“故善者因之，其次利道之，其次教诲之，其次整齐之，最下者与之争。”（《史记·货殖列传》）最理想的经济政策是顺应经济运行规律，尽量减少通过行政手段对经济发展进行强制管理和直接干预。对此，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必须紧紧抓住处理好政府和市场关系这个核心问题，“把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摆在突出位置”^③。要注重“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的协同配合，充分发挥市场这一“看不见的手”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同时更好发挥政府这一“看得见的手”的宏观调控和治理效能，推动两者优势互补、形成合力。当前，需推动产业政策实现从过去侧重差异化选择和特定扶持的旧模式，转向更加注重普惠公平和功能引导的新模式，“清理违反公平、开放、透明市场规则的政策文件”^④，提升监管效能，促进市场规范有序发展。同时，要完善战略性新兴产业支持政策，通过制定行业技术标准、建设共性技术平台等措施，激励民营企业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参与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要优化自贸试验区、国家级新区等开放平台的政策供给，赋予民营企业更多先行先试权限。重点在科技成果转化、跨境贸易便利化等领域开展政策创新试点，为民营企业拓展发展空间。要创新政策落地机制，建立涉企政策集成发布平台，推行“政策直通车”服务模式，实现政策精准推送。要加强“政府搭台、企业唱戏”的互动模式，既要避免行政干预过度，又要弥补市场调节不足，使政策红利转化为民营企业发展的实际动能。

①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在北京举行》，《人民日报》2022年12月17日。

② 《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 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人民日报》2025年2月18日。

③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北京：人民出版社，2024年，第54页。

④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3卷，北京：外文出版社，2020年，第266页。

三是构建更加规范透明的亲清政商关系。优化营商环境的关键是形成政府和民营企业良性互动的长效模式，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是其中的核心环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对领导干部而言，所谓“亲”，“就是要坦荡真诚同民营企业接触交往”，特别是在民营企业遇到困难时，要主动服务，解决具体问题，切实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所谓“清”，“就是同民营企业家的关系要清白、纯洁”，要坚决杜绝以权谋私、权钱交易等违纪违法行为，为民营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对民营企业家而言，所谓“亲”，“就是积极主动同各级党委和政府及部门多沟通多交流，讲真话，说实情，建诤言，满腔热情支持地方发展”。所谓“清”，“就是要洁身自好、走正道，做到遵纪守法办企业、光明正大搞经营”^①。在政策实施中既要保持政商关系的“亲清”特性，又要通过完善服务体系为民营企业提供全方位支持。要健全领导干部联系、服务企业制度，建立定期政企沟通机制，规范政商交往行为准则。通过制定政商交往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既保障政府主动服务企业的积极性，又明确交往边界。要出台支持中介服务机构发展的政策，培育法律咨询、技术评估等专业服务力量。同时，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强化其在行业自律、标准制定等方面的政策支持。

3. 系统集成：发挥制度优势提高民营经济治理效能

一是形成平等保护的产权制度体系。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深化经济体制改革作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中之重，要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完善市场经济基础制度”^②。加强对民营经济的制度支持，要以法治思维建立产权保护和经营主体地位的刚性制度框架，从法律及相关制度上把对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平等对待的要求落实下来。要着眼推动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高质量发展，有效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加强产权执法司法保护，防止和纠正利用行政、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③。要建立覆盖物权、债权、股权和知识产权的确权登记制度。重点完善企业资产处置、技术成果转化等关键环节的权属认定规则，消除产权界定中的制度空白。通过标准化、规范化的产权登记制度，为各类经营主体提供清晰的产权预期。要构建专业化的产权司法保护体系。建立健全知识产权法院、金融法院等专门审判机构，优化涉企产权案件快速审理机制，完善破产审判规程，形成系统完备的产权司法保护机制。同时规范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制度，实现诉讼和非诉讼解决机制的有效衔接。改进产权侵权救济机制。建立历史产权案件复查甄别制度，对因制度变迁产生的产权争议设置规范的处置程序。健全惩罚性赔偿制度，提高产权侵权成本。同时，要全面、正确地认识到，作为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各类所有制企业的违法行为，都不能规避查处”^④。

二是完善稳定可预期的市场体系。加强制度支撑的核心在于形成系统完备、长期稳定的市场规则，避免短期干预对企业预期的影响。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破除垄断和地方保护，畅通国民经济循环，“推动形成全国统一、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体系”^⑤。要建立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明确界定禁止和限制民营资本投资经营的领域范围，通过制度化的准入机制保障民营企业在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领域的平等参与权。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市场决定资源配置是市场经济的一般规律，其核心在于通过价格机制、供求关系和竞争机制，引导生产要素流向效率更高的领域，“市场经济本质上就是市场决定资源配置的经

① 《习近平著作选读》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23年，第468页。

②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北京：人民出版社，2024年，第54页。

③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北京：人民出版社，2024年，第54页。

④ 《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 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人民日报》2025年2月18日。

⑤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4卷，北京：外文出版社，2022年，第294页。

济”^①。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必须严格遵循市场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不断优化政府职责体系，重点破解市场机制不健全、行政干预越位和监管缺位并存的难题。要健全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强化对行政垄断行为的制度约束。要简化民营企业登记和管理制度。推行“证照分离”改革，建立标准化、规范化的审批流程，压缩行政自由裁量空间。要推进技术、数据、资本等生产要素市场化配置的制度建设。重点完善要素产权界定、交易规则和收益分配的制度安排，确保各类经营主体平等获取生产要素。

三是健全多元共治的制度体系。民营经济治理效能的提升依赖于不同制度间的协同联动。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健全制度体系，及时将实践中好的经验做法转化为制度规范”^②。要建立信用监管与“双随机、一公开”有机结合的监管体系。重点完善民营企业信用评价制度，实施分级分类监管机制，形成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的制度循环机制。针对新业态发展特点，建立容错纠错机制，明确创新试错边界，实现监管刚性和包容性的制度平衡。要创新社会组织参与治理的制度安排。通过立法明确行业协会、商会等社会组织的治理职能，完善团体标准制定和行业自律制度。同时建立第三方专业服务制度，培育市场化治理力量，形成政府监管与社会协同互补的治理格局。要构建多维度的制度落实机制。完善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专业机构评估相结合的立体化监督体系，并建立常态化的监督反馈和整改落实机制，确保各项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制度落地见效。要规范制度动态调整机制。通过法制渠道吸纳经营主体意见，促进相关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从而形成民营经济治理效能提高与体制机制改革完善的良性循环，为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有效的保障。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6、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
- [2] 《习近平经济文选》第1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25年。
- [3] 习近平：《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求是》2025年第6期。
- [4] 《习近平经济思想学习纲要》，北京：人民出版社、学习出版社，2022年。
- [5] 任晓猛等：《新时代推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问题、思路与举措》，《管理世界》2022年第8期。
- [6] 任力、何苏燕：《习近平关于民营经济重要论述的理论贡献与实践意义——基于“晋江经验”的分析》，《中国经济问题》2024年第1期。
- [7] 杨静：《“两个毫不动摇”的理论构建与现实推进——基于系统观念的视角》，《马克思主义研究》2024年第2期。
- [8] 李友根：《民营经济促进法的功能定位与制度设计》，《现代法学》2025年第1期。

(编辑：孙巾雅)

① 《习近平著作选读》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23年，第164页。

②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4卷，北京：外文出版社，2022年，第267页。